

**107 年度教育部補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
教師專業進修「情緒障礙知能研習-情障宣導與社會技巧訓練的實務分享」
實施計畫**

壹、研習目的：提升輔導區教師對情緒行為障礙學生之特教宣導與人際協助之認識，並提升特教輔導工作所需相關知能。

貳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參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

肆、辦理日期：107 年 12 月 7 日（星期五 09:00~16:30）

伍、辦理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 博愛樓地下一樓 B109 室

陸、研習內容：如課程表

柒、參加對象：本校輔導區(宜蘭縣、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金門縣及連江縣)國高中職教育階段特教教師優先錄取，報名未滿名額開放跨區報名，依先後次序錄取，合計 70 人。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請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前至**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** 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unit_type=2)，點選「研習報名→大專特教研習」報名，並請逕行上網查詢錄取與否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二、報名經審核錄取後，因故無法參加時請事先致電：02-77345105 辦理請假。

玖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為尊重講師，請準時入場，研習開始逾 20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。

二、參加全天研習者，本校備有午餐，請研習人員自備環保杯、環保筷。

三、本校無法提供停車位，停車問題請學員自行處理。

四、參加人員請由所屬單位給予公假派代，差旅費由原所屬單位報支。

五、孕婦、身心障礙、行動不便及其他需特別服務者，請於研習前三日來電告知，以利中心協助安排。

六、考量避免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需臨時變動，請學員們於**活動前一天務必**收 E-mail，或至**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**原報名介面/緊急公告/詳閱，以了解研習變動相關最新訊息。

七、本研習全程參與並簽到、退者，核發研習時數合計 6 小時，請於研習結束 10 日後至**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**檢閱時數。

拾、講師簡介

蔡明富教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兼特殊教育中心主任

專長：情緒障礙、資優教育

壹拾壹、課程表

「情緒障礙知能研習」

時間	主題
8：30~9：00	報到／簽到／領取講義
9：00~10：30	國高中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特教宣導- 以班級、全校的實施經驗為例
10：30~10：40	休息
10：40~12：10	國高中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特教宣導- 分組研討與實作
12：10~13：10	午餐
13：10~14：40	國高中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人際協助- 國內外社會技巧課程的分享
14：40~14：50	休息
14：50~16：20	國高中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人際協助- 分組研討與實作
16：20~	賦歸／簽退／繳回饋單

拾貳：交通資訊



- A：古亭，5 號出口（約步行 8-10 分鐘）
- B：台電大樓，3 號出口（約步行 8-10 分鐘）



- C：師大 | 949、907、74、672、663、662、568、295、
- D：師大綜合大樓 | 278、278 區、254、237、235、18、15 和平幹

